

证券简称：宏达矿业

证券代码：600532

公告编号：2016-007

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职工代表监事边文军先生、边春香女士已于2015年12月22日申请辞职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设职工代表监事一名，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公司于2016年1月8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应到职工代表55名，实到55名。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定：

同意选举吴家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1月9日

附：吴家华简历

吴家华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70年12月出生。曾任职于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，2011年7月至今任职于天津中技桩业有限公司，2016年1月8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